

DOI: 10.19361/j.er.2022.04.06

巩固脱贫成果的政治经济学解析与多维动态评估

——基于秦巴山区和大小凉山地区的抽样调查

贺立龙 朱方明 张承文*

摘要: 本文基于脱贫层次与稳定性、实效与真实性、动能与人本性、能力与多维性、结构与协调性五个涵义向度构建巩固脱贫成果的多维动态评估框架,将静态的绝对贫困标准转换为动态的巩固脱贫标准,形成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多维贫困指数,考察多维贫困指数变化以评估巩固脱贫成果成效。对秦巴山区和大小凉山地区的研究表明:两地多维贫困指数降幅超过80%,但收入脱贫层次与稳定性有待提升;在职中和高中入学、有效技能培训、老年人照料、因房负债及脱贫动能等维度(指标)上存在不足;居住在山地的家庭、文化技能欠缺家庭、临界脱贫家庭以及半劳动力家庭更易出现返贫风险;劳动力富集区家庭成员进城务工、特色资源富集区家庭开展农业经营有助于巩固脱贫成果。这一研究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分析的多维探索,也是多维贫困方法在巩固脱贫成果评估领域的应用与拓展,为做好巩固脱贫成果后评估、推动脱贫地区全面振兴提供方法论参考。

关键词: 巩固脱贫成果;多维动态评估;多维贫困指数;秦巴山区;大小凉山地区
中图分类号: F323.8;F124.7

一、引言

中国脱贫攻坚战取得了全面胜利,但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实现人的全面发展和共同富裕仍然任重道远。新的发展阶段,贫困治理的战略重心转向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让脱贫基础更加稳固、成效更可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是乡村振兴的前提,为此对易返贫致贫人口要加强监测,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对脱贫地区产业要长期培育和支持,促进内生可持续发展。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党中央决定,适时组织开展巩固脱贫成果后评估工作,压紧压实各级党委和政府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责任,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①

*贺立龙,四川大学经济学院,成都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中心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研究中心,邮政编码:610065,电子邮箱:helilong2002@163.com;朱方明,四川大学经济学院,邮政编码:610065,电子邮箱:zhfm79@163.com;张承文,四川大学公共管理学院,邮政编码:610065,电子邮箱:861892988@qq.com。

本研究是国家社科基金一般项目“风险冲击视角下规模性返贫的预警、阻断与长效治理研究”(项目编号:21BJL060)的阶段性成果,并受到四川省社科“十四五规划”课题“绝对贫困与相对贫困的结构转换与协同治理研究”(项目编号:SC21B054)的资助。感谢审稿专家的宝贵建议,但文责自负。

①习近平,2021:《在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的讲话》,《人民日报》2月26日。

贫困治理方略的转变要求贫困度量范式的拓展:一是治贫目标由按现行标准全面脱贫迈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在防止规模性返贫,从而推动脱贫达标考核转向巩固脱贫成果评估;二是治贫主线从解决整体贫困转为缩小区域差距,强调脱贫政策落实和短板补齐,因此巩固脱贫成果评估更重视对脱贫“协调性、平衡性”的考察。如何理解巩固脱贫成果的涵义与要求?能否找到一种“区域可比”的巩固脱贫成果评估方法?这是本文要研究的问题。

相关文献主要聚焦对脱贫质量或脱贫稳定性的界定与测度。一是基于脱贫需求的满足层次界定脱贫质量,提出了收入脱贫质量标准(左停等,2021)、多维脱贫质量指数(郑长德,2018)、村户脱贫质量评价体系(王汉杰等,2020;郭军等,2021)。二是运用脆弱性理论以及抗逆力、韧性概念阐释脱贫持续性,即在非贫困状态“待下去”或保持不返贫的能力,并设计了多维贫困脆弱性指标(张栋浩等,2020)、脱贫韧性指标(李志平、吴凡夫,2020)。三是关注综合脱贫成效,构建了由脱贫真实性(由“错退率”或“漏评率”刻画)与脱贫可持续性(涵盖资本、制度、产业结构、人的发展)指标组成的脱贫质量测度框架,从经济、社会和环境等多个维度构建区域扶贫质量指数(斯丽娟、王超群,2020)。

上述文献从收入与可行能力、脆弱性与抗逆力、脱贫精准性与真实性、农户生计与区域发展等不同视角界定和测度脱贫成效,为脱贫效果量化评估提供了研究参考,但也存在一定局限性:第一,未能严格区分脱贫达标与脱贫成效,提出一个涵盖脱贫层次(深度)、维度(广度)、结构、动能的综合度量框架,难以用于巩固脱贫成果的系统评估;第二,尽管引入多维架构,但较少运用多维贫困指数(MPI)等国际通用的方法及指数进行贫困的精准识别与综合测算,从指标选择到阈值设定都缺乏相对严谨的公理化论证,有些指数甚至将宏观指标与微观指标混用,降低了多维贫困指数运用的系统性和科学性;第三,评估测算所用数据库信息和田野调查数据大都停留于脱贫攻坚中后期,不能及时反映全面脱贫之后的最新情况。

本文立足新发展阶段,进行巩固脱贫成果涵义的政治经济学解析,构建巩固脱贫成果的多维动态评估框架,用于不同区域的脱贫成果评估比较,为做好巩固脱贫成果后评估、推进脱贫地区全面振兴提供一种分析框架与度量方法。

二、巩固脱贫成果的解析与评估:对多维贫困范式的借鉴与超越

在度量和评估巩固脱贫成果之前,要全面、准确地理解巩固脱贫成果的涵义和要求。从脱贫的程度、稳定性、持续性等“成效”内涵看,巩固脱贫效果的量化基准是什么?作为一个综合范畴,地区(农户群体)脱贫成果巩固的实现程度、价值取向如何诠释?内部结构因素对总体脱贫成果有何影响?传统的贫困陷阱、可行能力理论难以回答上述问题。

(一) 巩固脱贫成果的政治经济学解析

从概念的内涵看,巩固脱贫成果重在“巩固”。脱贫是“摆脱绝对贫困”,巩固脱贫成果则是“更高质量、更加稳固、更可持续地”摆脱绝对贫困。巩固脱贫成果是巩固收入脱贫与多维脱贫的统一,是客观标准与主观评价的结合,是政策实效与主体能力的耦合,最终指向农户家庭(人口)脱贫获得感与幸福感的提升,人的全面发展与共同富裕的扎实推进。

从概念的外延看,巩固脱贫成果涵盖人口脱贫的稳定与脱贫产业的内生可持续,既反映为个体层面的“单位农户”的脱贫质量,也体现为区域层面的“农户集合体”的脱贫成

效。本文研究“人”的脱贫成果巩固,即以个体农户及其家庭成员的脱贫成果巩固为基本分析单元,通过贫困识别与综合测度,进行区域人口即“农户集合体”的脱贫成果巩固状况分析与评估。

据此,脱贫地区巩固脱贫成果可解析为,基于帮扶政策有效落实和受扶对象能力培育,脱贫地区农户(人口)实现“两不愁三保障”等各个维度的脱贫效果持续巩固,以及脱贫发展平衡性、协调性的不断提升。具体可将巩固脱贫成果诠释为五个涵义向度:

一是脱贫的层次与稳定性。巩固脱贫成果的本质是巩固(提升)脱贫需求的满足成效(层次),对这种成效或层次的评估要依托于一定的脱贫衡量基准。从收入标准看,Haveman等(2015)基于贫困线上下一定比例区分了浅层贫困(50%~100%)和临界脱贫(100%~150%),巩固脱贫成果意义上的脱贫标准应高于临界脱贫上限(即贫困线的150%);《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建立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开发[2020]6号)提出,监测范围包括人均可支配收入低于国家扶贫标准1.5倍左右的家庭,据此可将贫困标准(贫困线)的1.5倍设为巩固脱贫标准下的收入指标阈值。从能力标准看,“两不愁三保障”、住房、用水等指标阈值应由绝对贫困标准升级为巩固脱贫标准。巩固脱贫成果还要求保持脱贫的稳定和可持续。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脱贫既要数量,更要质量,不能到时候都说完成了脱贫任务,过一两年又大规模返贫。^①

二是脱贫的实效与真实性。脱贫实效与真实性是指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三保障”的政策落实成效与覆盖广度,体现为帮扶政策对农户的直达性、惠及程度及范围。一些“三保障”政策可能存在落实不足或执行偏差情况,如儿童因病失学、不能及时就医等。一些保障政策对“弱势群体”产生隐性排斥,形成留守儿童、家庭老年成员等一些隐性贫困群体。

三是脱贫的动能与人本性。人的发展动力和活力决定脱贫的内生性与可持续性。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激发脱贫内生动力,脱贫必须摆脱思想意识贫困。^② 脱贫动能可用劳动力生产积极性(健康家庭成员是否“穷懒”)衡量。此外,随着绝对贫困解决,主观感受的贫困成为政策关注重点(陈志钢等,2019;李小云等,2019),巩固脱贫成果最终反映在人的脱贫获得感的提升。

四是脱贫的能力与多维性。从马克思政治经济学的观点看,工人生活改善不等于经济和社会地位的提升(王峰明,2016)。脱贫必须满足人的多方面需要,“使社会的每一个成员都能完全自由地发展和发挥他的全部才能和力量”^③。Sen(1999)将脱贫能力获得的内容从收入增长拓展到教育、健康和生活质量改进。联合国开发计划署(UNDP)与牛津大学贫困和人类发展研究中心(OPHI)开发了多维贫困指数,将健康、教育和生活质量等维度纳入其中。

五是脱贫的结构与协调性。整体贫困解决后,脱贫地区发展不平衡不充分成为巩固脱

① 习近平,2019:《在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座谈会上的讲话》,《求是》第16期。

② 习近平,2021:《在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的讲话》,《人民日报》2月26日。

③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1972:《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第217页。

贫成果的结构性制约因素。研究区域脱贫成果巩固,必然涉及对脱贫人口的结构分析,特别是对边缘易致贫与脆弱易返贫群体的考察。只有厘清区域(群体)各类型贫困脆弱人口的结构分布,才能精准施策,提升各类群体脱贫的成效、稳定性和持续性(贺立龙等,2020)。

脱贫层次与稳定性反映巩固脱贫的“程度”,要求指标与阈值体现脱贫层次与持续性;脱贫能力与多维性反映巩固脱贫的“广度”,要求评估范式多维化;脱贫实效与真实性反映巩固脱贫的“有效实现”,要求评估对象精准化;脱贫动能与人本性反映巩固脱贫的“价值取向”,要求纳入主观指标;脱贫结构与协调性反映巩固脱贫的“结构属性”,要求综合指数可分解。

政治经济学视域下巩固脱贫成果的五个涵义向度构成,见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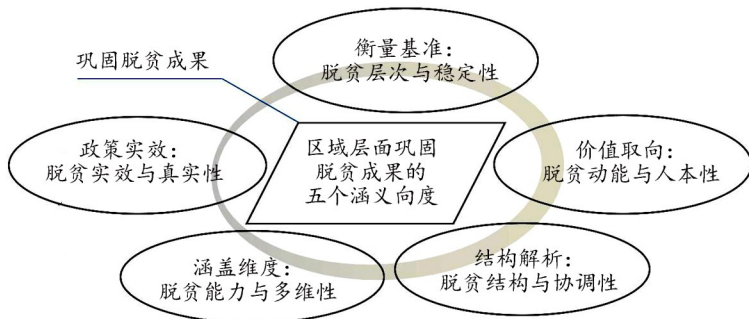


图1 巩固脱贫成果的五个涵义向度

(二) 巩固脱贫成果的多维动态评估框架:对多维贫困方法的借鉴与超越

巩固脱贫成果的政治经济学解析和五个涵义向度的诠释,为巩固脱贫成果评估提供了学理依据,也推动新阶段的巩固脱贫成果度量与评估思路出现如下转变:

第一,评估基准从脱贫攻坚时期的“脱贫达标”升级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时期的“巩固脱贫”,这要求评估指标及阈值的设置需反映脱贫层次与稳定性。以超过贫困线一定比例的“巩固脱贫”基准取代绝对贫困线等最低达标基准,将年度静态标准扩展为连续N年(如2-3年)动态标准,可以更好地度量脱贫层次与稳定性。如,伍艳(2020)借鉴 Foster(2007)的跨期贫困度量方法构建了农户稳定脱贫指数。

第二,评估靶点从“帮扶政策完备性”落实为“受扶个体的脱贫实效”。在“四不摘”背景下^①,重点评估政策指向的精准性和政策落实的效果,即农户及家庭成员的脱贫实效。特别是在“三保障”方面,着重识别因政策执行偏差所致的隐性贫困或事实贫困,可选择因病失学、上学便利性、因房负债等实效性指标。如,张全红和周强(2015)在显性脱贫指标之外,提出了儿童和青少年生活条件,就业、医疗服务可及性等隐性指标。

第三,评估取向从物质脱贫拓展为物质与精神脱贫的耦合,维度(指标)设置要涵盖脱贫内生动能与脱贫获得感、满意度评价。贫困也是一种主观感受,多维贫困测度若忽视内在价值维度则不利于人类全面发展目标的实现(阿尔基尔,2007)。增加反映脱贫动能大小、脱贫获得感和满意度的维度(指标),有助于全面评估农户的脱贫发展质量。如罗玉辉和侯亚景(2019)将生活满意度、社会公平感和信心纳入贫困测度框架,评估了中国农村减贫质量。

^①2020年3月6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上强调,要保持脱贫攻坚政策稳定,过渡期内,要严格落实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的要求。

第四,评估维度从收入脱贫延伸到能力脱贫。AF方法^①以及UNDP-MPI等多维贫困指数的提出与运用(Alkire and Foster, 2011; UNDP, 2010; World Bank, 2016^②)为脱贫成果的多维评估提供了基础范式。一些学者运用涵盖“教育、健康、生活水平”三维度的MPI指数,开展中国贫困的多维度量(杨龙、汪三贵, 2015)。中国脱贫攻坚贯彻多维赋能理念,形成“两不愁三保障”的全面脱贫体系,以此为主线可构建巩固脱贫成果的多维评估框架。

第五,评估视角从基本面的脱贫指标统计深入到不同区域、群体的脱贫成果比较。对区域巩固脱贫成果进行多维评估,应形成基于不稳定脱贫户识别而构建的区域综合指数。对这一综合指数进行细分维度、地区和群体的分解,可以发现脱贫不稳定的脆弱区域或人口,识别脱贫工作短板和返贫致贫风险隐患。如李博等(2018)、沈扬扬等(2018a, 2018b)通过对中国农村多维贫困的结构化度量发现,脱贫短板存在于深度贫困人口,弱项是健康与教育。

基于上述思路转变,本文构建中国巩固脱贫成果的多维动态评估框架:首先构造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MPI,进而利用村户抽样数据计算特定区域(群体)的MPI值,观察MPI值及内部结构(不同维度或人口子群)的变化,获得区域巩固脱贫成果的多维动态评估结果。

之所以借鉴多维贫困方法构建巩固脱贫成果的多维评估框架,一方面是因为中国精准扶贫行动构成了多维减贫的成功实践(黄承伟, 2018);另一方面,AF方法及UNDP-MPI范式为巩固脱贫成果的多维评估、结构考察与区域比较提供了量化标准和分析框架。借鉴AF方法及UNDP-MPI框架,将静态的绝对贫困标准转换为动态的巩固脱贫标准,就可构建起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MPI体系。^③但是,上述多维评估框架并非多维贫困方法的简单应用,而是基于政治经济学涵义解析的巩固脱贫成果评估方法创新:其一,该框架突破UNDP-MPI范式下的“教育、健康、生活水平”三维度限制,以“两不愁三保障”为主线,建构反映中国巩固脱贫成果要求的多维评估框架。其二,传统的MPI指数衡量的是静态的多维贫困,而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MPI值变化衡量了动态的多维脱贫成效。其三,相比UNDP-MPI多维贫困度量体系,本文构建的多维评估框架具有中国巩固脱贫成果语境下的区域适用性和可比性。^④本文的研究拓展与边际贡献如下:

第一,以往脱贫度量大多基于“脱贫达标”选择维度指标及阈值,如收入达标、“三保障”政策实施即完成脱贫,而针对脱贫层次、稳定性、政策实效则缺乏精准测度。本文聚焦“巩固脱贫”进行指标与阈值设计,构建一个可进行区域比较的巩固脱贫成果多维动态评估框架。

第二,以往贫困测度的实证研究大都选用全国性农户数据库,难以覆盖脱贫攻坚全周期,且专门用于脱贫效果测度的指标较少。本文数据来自作者对大小凉山地区与秦巴山区

^①AF方法是Alkire和Foster(2011)提出的多维贫困测度方法,成为MPI等多维贫困指数构建的方法依据。

^②具体见 <http://www.ophi.org.uk/world-bank-multidimensional-poverty-measurement-workshop/>和 http://www.ophi.org.uk/ophi_stories/measuring-global-poverty-atkinson-report-launch-4-november-2016-characterised-by-honesty/。

^③将UNDP-MPI等多维贫困指数进行适度调整,运用于多维贫困度量,在学界已有先例,如王小林和冯贺霞(2020)选择收入、就业、教育、健康和生活水平五个维度,构建了相对贫困的多维测度指数。

^④本文将这一评估框架用于大小凉山地区和秦巴山区两类脱贫区域的巩固脱贫效果评估,是为验证这一框架的区域适用性与可比性,而非用于推出普遍性脱贫评估结论,因此不苛求区域评估结果的“外推性”。

的对照抽样调研,除能追踪到全面脱贫之后的最新情况,还围绕收入、“两不愁三保障”与饮水安全进行问卷设计,得到反映脱贫层次和稳定性、政策实效、满意度等方面的指标信息。

第三,已有脱贫评估以全国农村面上评估为主,较少有反映脱贫平衡性的结构化考察,本文区分深度贫困退出地区和一般贫困退出地区,进行巩固脱贫成果的评估比较,为推动脱贫地区全面振兴提供参考。一些多维贫困度量文献(沈扬扬等,2018a)基于城乡区域及家庭类型进行MPI值的子群分解,本文按照地理分布、劳动力结构、生计方式考察MPI值的子群贡献,重点评估脆弱性强的脱贫村户,以及老年人等潜在的隐性贫困者的脱贫稳定性。

三、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MPI构造与数据来源

一般认为,多维贫困指数(如UNDP-MPI)取值变化可反映减贫或脱贫效果,如一些学者计算MPI值的跨期变化,评估农村多维减贫成效、农民工多维返贫状况(侯亚景,2017;蒋南平、郑万军,2017)。本文将静态的绝对贫困标准转换为动态的巩固脱贫标准,进行巩固脱贫导向的维度、指标遴选与剥夺阈值设计,从而建构起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多维贫困指数(MPI);进而通过观察MPI值变化,对巩固脱贫成果进行多维动态评估。后文将利用秦巴山区和大小凉山地区的抽样农户调查数据,进行巩固脱贫成果的区域评估与比较。

(一) 巩固脱贫成果评估的多维方法借鉴:MPI的引入

国际上有FGT(Foster et al.,1984)、MPI(Alkire and Foster,2014)等多种贫困指数。考虑指标的直观性和政策指向性,本文参照AF-MPI,构建巩固脱贫成果评估的多维动态框架。

多维贫困识别依托两个临界值:一是 z 值,令 g_{ij} 为个体 i 在指标 j 上的剥夺状态,若 g_{ij} 低于 z_j ,则判定被剥夺即 $g_{ij}=1$,反之为0。二是 k 值,将个体 i 在 d 个指标上的“加权剥夺得分” c_i 与 k 对比,若 $c_i \geq k$,判定 i 处于多维贫困, $c_i(k) = c_i$;若 $c_i < k$ 时,判定 i 未处于多维贫困, $c_i(k) = 0$ 。

据此可合成多维贫困指数(MPI):

$$MPI = \frac{1}{n} \sum_{i=1}^n c_i(k) \quad (1)$$

MPI可分解为贫困广度与贫困深度:

$$MPI = \frac{q}{n} \times \frac{1}{q} \sum_{i=1}^n c_i(k) = H \times A \quad (2)$$

(2)式中: n 、 q 分别为全部人口、识别为多维贫困的人口数量; H 为多维贫困发生率,反映贫困广度; A 为多维贫困人口的平均被剥夺程度,反映贫困深度。

MPI具有子群(subgroup)可分解性,若将全部人口分解为 g 个子群 $l(l=1, \dots, g)$, l 的人口规模为 n_l ,在全部人口 n 中占比为 $\frac{n_l}{n}$,则MPI可分解为:

$$MPI = \sum_{l=1}^g \frac{n_l}{n} MPI(n_l) \quad (3)$$

MPI也可从维度或指标上分解,以考察各个指标的剥夺发生率或致贫贡献,某一指标在全部人口上的剥夺发生率表示为:

$$h_j = \frac{\sum_i g_{ij}}{n} \times 100\% \quad (4)$$

(二) 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 MPI 构造:维度、指标及剥夺阈值

按四个原则构造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 MPI:(1)可比性,借鉴 AF 及 UNDP-MPI 框架,构造具有区域适用性和可比性的 MPI;(2)实践性,基于中国巩固脱贫的现实语境,以收入、“两不愁三保障”为核心维度构造 MPI;(3)巩固脱贫成果导向,从巩固脱贫成果涵义向度出发,设计维度指标及剥夺阈值;(4)数据可及,维度与指标遴选考虑数据可得性(郭建宇、吴国宝,2012)。具体维度、指标及剥夺阈值设计如下:

1.在维度选择上,突出脱贫的能力与多维性,确立收入、“吃穿”、教育、健康、住房、用水等基本维度;考虑脱贫动能与人本性,设置脱贫动能、脱贫认可度与满意度等主观维度;参照 UNDP-MPI 范式包含的生活水平维度——资产、电力、燃料,着眼于中国农户脱贫生计可持续所需的物质条件与公共服务保障,纳入家庭资产、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维度。

2.在指标与剥夺阈值设定上,强调对脱贫层次与稳定性、脱贫政策实效与脱贫真实性的度量,设计反映脱贫层次、稳定性、真实性和实效性的指标,一旦达不到质量基准,或无法获得政策惠及,认定为剥夺。为突出巩固脱贫这一衡量标准,各指标的剥夺阈值设置如下:

收入指标、“吃穿”指标的剥夺阈值分别设定为,未实现“人均收入连续两年稳居当年贫困线的 1.5 倍之上”^①、未实现“每天可吃肉,一般衣服都买得起”。由于义务教育普及中仍存在儿童因病失学或厌学等隐性失学现象,加之教育条件存在区域和家庭差异,本文选择儿童因病失学辍学、上学便利性及条件、家庭学习环境指标测度教育保障实效。考虑到义务教育完成后的职(高)中教育、技能培训对提升扶智扶志成效与生计能力的作用,本文也将职(高)中入学机会、有效技能培训作为巩固教育脱贫成果的指标。

为测度儿童和老年人两类脆弱群体(潜在或隐性贫困成员)的健康保障实效,选择是否病残、家庭关爱(心)、精神风貌三个主客观指标,考虑两类群体的健康隐患,分别增加营养状况、个体事实贫困(与子女感情淡漠、缺乏赡养)两个指标;选择病(伤)后获得医治的及时性与条件、医疗负担及压力两个指标,测度“基本医疗有保障”的个体实效。

聚焦“住房安全有保障”的真实性和实效性,设置住房是否宽裕、有无独立厨房、是否有较重的因房负债三个指标。参照《农村饮水安全评价准则》^②,考虑到合格自来水饮用成为全面保障脱贫户饮水安全的标准,本文将是否用上合格的自来水作为饮水安全的衡量标准。

在资产、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维度上,一方面选用 AF-MPI 范式常见的生活水平度量指标,如大件资产、电力保障、炊事燃料,并考虑中国农村家庭脱贫发展现实情形,设定巩固脱贫标准的剥夺阈值——即“没有机动车或彩电冰箱类的大件资产”,“有时出现停电情况”,“日常炊事烧柴或使用劣质煤”;另一方面增加旱厕还是水厕、经营资金可得性、农用地、网络稳定性、交通便利性等反映中国农户生活水平高低的敏感性指标,

^①原国务院扶贫办(现国家乡村振兴局)将人均收入低于扶贫标准 1.5 倍的家庭列为易返贫监测对象,本文着眼于动态可持续性考量,将连续 N 年(考虑数据可及,设为 2 年)人均收入不低于扶贫标准 1.5 倍,视为稳定脱贫的指标阈值。

^②参见《水利部 国务院扶贫办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坚决打赢农村饮水安全脱贫攻坚战的通告》(水农[2018]188 号),http://www.sac.gov.cn/xw/bzhdt/201808/t20180809_342824.htm。

设定剥夺阈值。

在脱贫动能、脱贫满意度与认可度等维度上,用健康劳动力生产就业积极性测度脱贫动能,检验是否存在“福利陷阱”,^①一旦家中存在闲置劳动力(有成年健康劳动力长期无缘由不参与生产就业),即认定脱贫动能不足;用“贫困自评”(自评未脱贫或相对贫困)测度脱贫认可度;用农户脱贫获得感及其对所在区域脱贫状况评价来测度脱贫满意度。

(三) 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 MPI 构造: 指标权重与识别临界值

在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 MPI 构造中,从多维贫困农户识别,到 MPI 的加权生成,都需设置合理权重。涉及 MPI 构建,学界大都采用维度间、指标间“等权重”赋权方法(UNDP, 2010;郭建宇、吴国宝,2012;郭熙保、周强,2016;沈扬扬等,2018a)。尽管有研究认为福利指标间可能是非线性关系,等权重法有局限性(Nardo et al., 2008;王汉杰等,2020),但考虑到聚类-粗糙集法(王汉杰等,2020)等一些较新的赋权方法在 MPI 构建中未广泛运用,而主成分分析(Ram, 1982)、多分格主成分分析(Larochelle et al., 2014)等更具稳健性的统计方法对数据及贫困类型划分的要求更严苛,因此本文仍采用等权重方法,并考虑巩固脱贫重(难)点所在,对等权重法做一些调整。具体而言,将前述选定的维度归为收入与“吃穿”,教育,健康,住房与用水,家庭资产、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脱贫动能、脱贫认可度与满意度六类,分别做等量赋权 1/6;再进行指标均分赋权。针对职(高)中入学机会、有效技能培训、饮水安全等关键指标,将权重设定为同维度其他指标的 2 倍。^② MPI 的构造见表 1。

在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多维贫困农户识别上,以家庭为识别单元,样本家庭某一指标被剥夺,赋值为 1;将所有指标赋值加权求和,看是否达到多维贫困识别临界值。本文借鉴国内外研究惯常标准^③,将识别临界值定为 $K=1/3$,即:若加权剥夺得分 $c_i \geq 1/3$,则将该农户识别为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多维贫困家庭,或未达到巩固脱贫成果的标准。如,一个家庭在教育、健康各项指标上被剥夺,得分为 $1/6 \times 1 + 1/6 \times 1 = 1/3$,则被判定未达到巩固脱贫成果标准。尽管识别单元为家庭,但在指标剥夺测算上要考察儿童、老年人等所有成员。如,家庭任何一个成员未能实现“每天可吃肉,一般衣服都买得起”,吃穿指标就判为被剥夺。

基于权重和临界值设定,构造出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 MPI。为检验指数的区域适用性,运用其对秦巴山区和大小凉山地区两个典型区域进行巩固脱贫成果的动态评估,即计算两地在 2015—2016 年与 2019—2020 年两时段的 MPI 值,观察其下降态势以得到两地巩固脱贫成果的多维动态评估结果,并进行细分指标、子群的结构性考察。

①“福利陷阱”形容贫困户不愿意脱贫、不愿意摘帽的现象。《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指导意见》(2018年6月15日)指出,脱贫帮扶要量力而行,避免陷入“福利陷阱”,防止产生贫困村和非贫困村、贫困户和非贫困户待遇的“悬崖效应”,留下后遗症。

②对于同维度内指标赋权,学界未有统一标准。本文基于三个核心指标重要性,对其 2 倍赋权处理。考虑到等权重法稳健性有所不足,加之对核心指标 2 倍赋权存在主观性,我们分别采用调整权重法(如增加收入与“吃穿”、“三保障”等核心维度权重)、缩减维度和指标法(如去掉贡献大的维度“教育”和贡献小的维度“脱贫动能、认可度与满意度”;或去掉非核心指标,缩减为 6 个维度 13 个指标),运用样本数据进行稳健性检验,结果显示, MPI、A、H 变动的态势和相对幅度未发生根本变化,说明本文所构造的 MPI 及多维评估方法是稳健可靠的,但限于篇幅,检验结果未在正文中呈现,如有需要可与作者联系。

③k 值选取,本文与多数学者一样(如沈扬扬等,2018a),参照全球多维贫困指数(GMPI)等国际标准。

表1 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MPI构造:维度、指标、剥夺阈值与权重

维度	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指标选择		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剥夺阈值设定	权重
收入与“吃穿”	收入脱贫的层次与稳定性		家庭年人均收入未实现“连续两年稳居当年收入贫困线1.5倍以上”(2019年、2020年贫困线分别为3218元、4000元) ^①	1/12
	“吃穿”的层次与稳定性		未实现“每天可吃肉,一般衣服都买得起”	1/12
教育	义务教育保障实效	因病失学辍学	因病残或家庭原因而无法入学、得不到必要教育	1/42
		上学便利性 & 条件	上学不方便,学校条件或教学质量不佳	1/42
		家庭学习环境	基本无家庭辅导,家庭学习环境不佳	1/42
	义务教育之后的职中、高中入学		受限于家庭或自身条件而未能接受职中、高中教育	1/21
	有效的技能培训		家庭户主或支柱成员得不到有效的技能培训	1/21
健康	儿童身心健康	是否病残	有儿童患有残疾或重病、慢性病	1/60
		营养状况	有儿童过度瘦弱或肥胖	1/60
		家庭关爱	有儿童留守,父母很少打电话关心或给予关爱	1/60
		精神风貌	儿童衣着打扮、言行举止、精神状态不佳	1/60
	老年人身心健康或隐性贫困	是否病残	有老年人患有残疾或重病、慢性病	1/60
		家庭关心	有老年人处于空巢状态,或非空巢但与子女感情淡漠	1/60
		精神风貌	有老年人衣着打扮、言行举止、精神状态不佳	1/60
	老年家庭成员的事实贫困		有老年家庭成员在居住或医疗保障上存在事实不足	1/60
	病(伤)获医治的及时性与条件		生病或受伤不能及时入院,或得不到有效治疗	1/60
	医疗负担及压力		存在较重的医疗负担,或因病负债,或医疗报销困难	1/60
住房与用水	住房是否宽裕		住房过小,居住拥挤,不宽裕	1/30
	有无独立厨房		无独立的、条件较好的厨房	1/30
	是否有较重的因房负债		因新(改)建安安全住房而产生较重的债务负担	1/30
	饮水安全		未用上合格的自来水	1/15
家庭资产、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	大件资产		没有机动车或彩电冰箱类的大件资产	1/48
	经营资金可得性		难以得到可用于生产经营的信贷资金	1/48
	农用地		人均可使用或流转的农用地极少	1/48
	电力保障		有时会出现停电情况	1/48
	炊事燃料		日常炊事仍然烧柴或使用劣质煤,未用气	1/48
	旱厕还是水厕		家中使用旱厕而未使用水冲厕所	1/48
	网络稳定性		日常没有稳定网络,信息不灵通	1/48
	交通便利性		交通出行不便	1/48
脱贫动能、脱贫认可度与满意度	健康劳动力生产就业情况		存在成年健康劳动力长期无故不参与生产就业的情况	1/18
	脱贫认可度(家庭贫困自评)		自评未脱贫或相对贫困	1/18
	脱贫满意度		脱贫获得感不强,对自身及所在区域脱贫状况不满意	1/18

注:(1)《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建立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开发[2020]6号)要求监测“脱贫不稳定户,收入略高于建档立卡贫困户的边缘户”,主要是“人均可支配收入低于国家扶贫标准1.5倍左右的家庭”。据此,本文将扶贫标准1.5倍作为收入脱贫质量的剥夺标准,突出对脱贫不稳定户和边缘户的度量;(2)儿童和老年人等家庭成员指标存在适用性局限问题,如有些家庭没有学龄儿童或老年人。按照全球多维贫困指数(GMPI)的通用做法,对该家庭此类指标进行统一未受剥夺赋值处理。

(四)数据的获取:来自大小凉山地区与秦巴山区的村户抽样调查

中国解决绝对贫困问题,经历了全国性精准扶贫和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两个阶段。在中国进行巩固脱贫成果的全面评估,要考虑区域差异,对象应涵盖一般贫困退出地区与深度贫困退出地区,本文选择秦巴山区和大小凉山地区作为两类区域的典型代表。

^①贫困标准见国家统计局网站, http://www.stats.gov.cn/tjsj/cjwjtjd/201308/t20130829_74325.html。

秦巴山区作为十四个集中连片贫困地区之一,包括河南、湖北、重庆、四川、陕西、甘肃六省市的80个县(市、区)^①,过去是精准扶贫主战场。秦巴山区所代表的一般贫困退出区域,过去致贫主因是资源禀赋差、产业层次低、生产就业机会有限。以四川秦巴山区15县为例,该区域缺乏资本与技术,产业“低位循环”,农户分散种植药材、核桃等作物,附加值低、增收有限。^②秦巴山区脱贫退出之后,农户务工收入增加,交通、医疗、教育短板补强,但当前巩固脱贫成果面临脱贫户“等靠要”、扶贫项目依赖“财政输血”等内生动能不足问题。^③

大小凉山地区作为“三区三州”深度贫困退出区域的典型代表,覆盖四川凉山州17县(市)及其他省市6县。过去该地区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存在巨大缺口,乡镇规模小、居住分散,农户生计能力弱。以四川凉山州为例,通过实施精准扶贫,7.44万户35.32万人搬离贫瘠之地,彝家新寨建设让12.42万户62.2万人改善了居住;通过发展特色种养业,人均纯收入从2015年2291元提高到2020年8884元;普及“一村一幼”,解决了儿童厌学辍学问题;建设乡镇卫生院使群众告别“小病靠拖、大病靠扛”状态;推进移风易俗,打破厚葬薄养、高额彩礼等陈规陋习。当前农户收入来源主要有三个:一是种养业,每户有五六亩地,种植土豆、花椒等,养少量牲畜;二是务工,年收入2万元左右,村里安排护林员、保洁员等公益岗;三是政策兜底,老人领取养老金和高龄补贴,残疾人有专项补贴,加上退耕还林补助,能达到脱贫最低标准。^④当前大小凉山地区巩固脱贫成果也面临一些新问题,如,搬迁群众农耕生产的交通组织问题,一些帮扶政策引致的“福利效应”和“悬崖效应”。

比较秦巴山区和大小凉山地区两类区域贫困特征与脱贫情况:^⑤(1)在致贫成因上,秦巴山区是“生存发展条件有限”、“基础设施差”和“老弱病残人口多”,大小凉山地区是“文化水平低,就业能力差”、“生存发展条件有限”和“基础设施差”;(2)两地收入大都来自种植、务工和养殖,但大小凉山地区相比秦巴山区务工收入的比重稍低,生计更依赖“低保、社保”;(3)大小凉山地区相比秦巴山区人均住房面积偏小,彩电、冰箱等耐用消费品拥有率更低;(4)秦巴山区交通基建、医疗文化设施比大小凉山地区完善,但幼儿园、小学建设存在劣势;(5)两地都以扶贫开发为主要脱贫路径,其次是完善社保,对“老弱病残”人口进行兜底帮扶。

两地在一般贫困退出地区和深度贫困退出地区脱贫和巩固脱贫成果的实践进展上具有代表性。作者团队于2019年9月对两地实施第一次抽样调查。调查采取分层整群随机抽样方法和入户问卷调查方式,选择可涵盖各种典型的脱贫县和脱贫户,采集2015—2016年和2019年两个时段的村户特征及脱贫质效信息。按抽样要求,样本村户应在县城近郊圈层乡村和偏远圈层乡村呈随机分布,应有一定数量的未建档立卡户即非贫困户的随机存在。抽样过程如下:第一步,在大小凉山地区选取了大凉山的X县和小凉山的M县,二者过去均为国家贫困县,实施精准扶贫后从基础设施到群众生活质量均实现跨越式提升,是大小凉山

①参见《秦巴山片区区域发展与扶贫攻坚规划(2011—2020年)》。

②郭晓鸣、高杰,2017:《秦巴山区精准扶贫的创新路径》,《中国西部》第3期。

③康虎生,2020:《建立长效机制 巩固脱贫成果——贫困县摘帽后稳脱贫防返贫面临的难题及对策》, <https://www.ishaanxi.com/c/2020/0713/1745785.shtml>。

④彭清华,2021:《凉山脱贫攻坚回访调查》,《学习时报》2月26日第2版。

⑤四川省社情民意调查中心,2016:《四川省扶贫攻坚摸底专项调查报告》, <http://www.sc.gov.cn/10462/10771/10795/12401/2016/9/5/10395159.shtml>。

地区脱贫的生动缩影;考虑地理区位和资源禀赋的均衡性,抽样确定了3个城镇近郊贫困村和3个偏远贫困村。在秦巴山区选取国家贫困县Y和G县,抽样确定了3个近郊贫困村和2个偏远贫困村。第二步,在抽样选取的11个样本村中,考虑居住分布和建档立卡均衡性,抽样选取调查对象910户。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都在2019年实现脱贫退出。

调研团队于2019年9月前往11个抽样村的910个样本户进行访谈,对象为户主(家庭支柱)或配偶,两个调查员一组,一人访问,一人录问卷APP,设核查员对信息进行数值和逻辑检验,得到涵盖2015—2016年、2019年两个时段信息的有效样本846份,举行县、乡、村三级干部座谈访谈会,得到110份座谈及访谈记录,形成混合型调查研究的基础信息。

脱贫攻坚战取得全面胜利之后,作者团队于2021年3月—4月前往样本县(村、户)进行第二轮跟踪调研,补充了2019—2020年的指标信息,以满足脱贫稳定性指标赋值需求;并查阅了样本农户在2015—2016年的建档立卡资料及平台信息,作为问卷调查的佐证和补充。

四、巩固脱贫成果的综合评估与指标分解

本部分给出基于巩固脱贫标准MPI的区域测算值及其跨期变动结果,并进行多维脱贫与收入脱贫比较,进而考虑MPI作为综合指数的“黑箱”属性,^①进行细分指标的剥夺发生率分析,以厘清各指标贡献,识别可能的脱贫工作短板或易返贫风险隐患。

(一) 巩固脱贫成果综合评估: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MPI测算及其跨期变动

基于调研数据,对秦巴山区和大小凉山地区村户的多维贫困剥夺值进行指标赋值与计算,根据公式(1)、(2)计算两个区域MPI值、平均剥夺值(A)以及多维贫困发生率(H),结果见表2所示。MPI值的跨期变动反映出秦巴山区和大小凉山地区总体的多维脱贫效果:秦巴山区降幅达到81.45%,大小凉山地区达到83.62%,MPI值均降至0.1之下,全面脱贫取得显著成效。大小凉山地区MPI值高于秦巴山区,但MPI降幅更大。需要说明的是,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MPI值高于基于绝对贫困标准的MPI值。一些学者(沈扬扬等,2018b)以“两不愁三保障”达标为中心构建多维贫困指数,测算2013—2014年中国农村地区、西部地区以及贫困县的MPI值,结果为0.028、0.034、0.035,低于本文测算的2015—2016年巩固脱贫MPI值(0.2~0.6之间),甚至低于2019—2020年巩固脱贫MPI值(0.05~0.09之间)。这表明脱贫地区巩固脱贫成果还有较大提升空间,尤其是在大小凉山地区等“三区三州”地区更为突出。采用Bootstrap方法,通过SPSS软件模拟有放回重复抽样,参考沈扬扬等(2018b)的做法,设定抽样次数为1000次,估算所有结果在95%置信水平的置信区间,结果稳健,表明MPI测算在统计上显著。

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多维贫困发生率(H)对MPI值下降起主导作用:秦巴山区H值下降77.97%,大小凉山地区H值下降78.86%。平均剥夺(A)降幅较小,对MPI值下降贡献小。巩固脱贫成果的成效更多归因于脱贫“广度”而非“深度”,即更多农户的脱贫状态得到巩固。

(二) 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收入贫困发生率与MPI发生率动态比较

表2给出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收入贫困与多维贫困发生率交叠变动情况。^②收入贫困

^①综合性指数的构建存在一定隐患,有时它像一个黑箱,通过诸多子指标的加总而形成综合指数,很难明确测算结果反映哪些具体内容,其包含的维度指标越多,一些核心内容越可能被淡化。

^②此处的收入贫困发生率,用“收入脱贫的层次与稳定性”这一指标的剥夺发生率来衡量。

与多维贫困交叉发生率显著下降,两地 2015—2016 年分别有 14.14%、61.20% 的村户同时处于收入和多维贫困,2019—2020 年降到 2.02% 和 18.03%,降幅 85.71% 和 70.54%,这与收入贫困降幅低于多维贫困有关。多维贫困户中的收入贫困户占比不降反升,在大小凉山地区由 64% 升到 89.19%,反映收入脱贫与多维脱贫进展不同步,收入脱贫成效低于多维脱贫。

大小凉山地区收入脱贫成果和多维脱贫成果的巩固成效均低于秦巴山区,特别是在收入脱贫方面差距较大。2019—2020 年,大小凉山地区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收入贫困发生率,以及多维贫困户中的收入贫困户占比分别为 34.97%、89.19%,远高于秦巴山区的 8.08%、23.73%。收入脱贫层次较低、稳定性不足成为大小凉山地区等“三区三州”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主要制约因素。

表 2 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多维贫困(MPI、H、A)、收入贫困的测算结果及其跨期变动

地区	指数	2015—2016 年			2019—2020 年			跨期变动率	
		指标值	95%下界	95%上界	指标值	95%下界	95%上界		
秦巴山区 (一般贫困退出地区)	MPI	0.2808	0.2342	0.3233	0.0521	0.0235	0.0772	-81.45%	
	平均剥夺(A)	0.4713	0.4457	0.4983	0.3969	0.3604	0.4323	-15.79%	
	多维贫困发生率(H)	59.59%	0.4932	68.01%	13.13%	5.62%	21.03%	-77.97%	
	收入贫困发生率	17.17%	10.01%	25.70%	8.08%	3.21%	15.33%	-52.94%	
	收入贫困与多维贫困交叉发生率	14.14%	7.98%	20.01%	2.02%	0.00%	5.21%	-85.71%	
	多维贫困户中收入贫困户占比		23.73%			23.73%			0.00%
	收入贫困户中多维贫困户占比		82.35%			25.00%			-69.64%
大小凉山地区 (深度贫困退出地区)	MPI	0.5365	0.5145	0.5608	0.0879	0.0658	0.1171	-83.62%	
	平均剥夺(A)	0.5611	0.5432	0.5807	0.4351	0.4106	0.4621	-22.46%	
	多维贫困发生率(H)	95.63%	92.21%	98.11%	20.22%	14.00%	26.01%	-78.86%	
	收入贫困发生率	62.30%	54.33%	69.27%	34.97%	28.37%	42.31%	-43.87%	
	收入贫困与多维贫困交叉发生率	61.20%	54.12%	68.01%	18.03%	13.11%	25.71%	-70.54%	
	多维贫困户中收入贫困户占比		64.00%			89.19%			39.36%
	收入贫困户中多维贫困户占比		98.25%			51.56%			-47.52%

说明:收入贫困发生率是指,未实现收入稳定脱贫的农户量与总样本量的比值;多维贫困户中收入贫困户占比是指,识别为(基于巩固脱贫标准)多维贫困的样本农户中,同时识别为收入贫困户所占比例;收入贫困户中多维贫困户占比是指,识别为收入贫困样本农户中,同时识别为多维贫困户的比例。

数据来源:作者对秦巴山区与大小凉山地区农户抽样调查所得,其中,秦巴山区样本 297 份,大小凉山地区 549 份,合计 846 份。下同。

(三) 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 MPI 指标分解:贡献与隐患

如表 3 所示,进行细分维度指标的剥夺发生率分析,识别各指标上的脱贫贡献或隐患。两地收入脱贫层次与稳定性的指标剥夺均有较大缓解:秦巴山区从 2015—2016 年的 17.17% 下降到 2019—2020 年的 8.08%,降幅达到 52.94%,大小凉山地区则从 62.30% 下降到 34.97%,降幅达到 43.86%。相比秦巴山区,大小凉山地区的收入脱贫层次较低,跨期改进幅度也较小。

表3 细分维度、指标的剥夺发生率及其跨期变动

维度	指标	地区	2015—2016年	2019—2020年	跨期变动率	
收入与“吃穿”	收入脱贫的层次与稳定性	秦巴山区	17.17%	8.08%	-52.94%	
		大小凉山地区	62.30%	34.97%	-43.86%	
	“吃穿”的层次与稳定性	秦巴山区	55.56%	34.34%	-38.18%	
		大小凉山地区	76.50%	25.14%	-67.14%	
教育	义务教育保障实效	因病失学辍学	秦巴山区	5.05%	0.00%	-100.00%
			大小凉山地区	10.38%	1.09%	-89.47%
		上学便利性及条件	秦巴山区	38.38%	10.10%	-73.68%
			大小凉山地区	14.75%	3.28%	-77.78%
	家庭学习环境	秦巴山区	33.33%	24.24%	-27.27%	
		大小凉山地区	48.09%	48.63%	1.14%	
	义务教育之后的职中、高中入学	秦巴山区	28.28%	31.31%	10.71%	
		大小凉山地区	61.75%	53.55%	-13.27%	
	有效的技能培训	秦巴山区	30.30%	46.46%	53.33%	
		大小凉山地区	73.22%	39.34%	-46.27%	
健康	儿童身心健康	是否病残	秦巴山区	1.01%	2.02%	100.00%
			大小凉山地区	2.19%	1.64%	-25.00%
		营养状况	秦巴山区	2.02%	1.01%	-50.00%
			大小凉山地区	2.73%	3.28%	20.00%
		家庭关爱	秦巴山区	6.06%	5.05%	-16.67%
			大小凉山地区	6.01%	1.09%	-81.82%
	精神风貌	秦巴山区	3.03%	2.02%	-33.33%	
		大小凉山地区	2.19%	1.09%	-50.00%	
	老年人身心健康或隐性贫困	是否病残	秦巴山区	52.53%	60.61%	15.38%
			大小凉山地区	35.52%	37.70%	6.15%
		家庭关心	秦巴山区	72.73%	70.71%	-2.78%
			大小凉山地区	34.43%	32.79%	-4.76%
		精神风貌	秦巴山区	8.08%	4.04%	-50.00%
			大小凉山地区	1.64%	2.19%	33.33%
老年家庭成员的事实贫困		秦巴山区	38.38%	36.36%	-5.26%	
		大小凉山地区	46.99%	22.95%	-51.16%	
病(伤)获医治的及时性 with 条件	秦巴山区	11.11%	6.06%	-45.45%		
	大小凉山地区	63.93%	10.38%	-83.76%		
	医疗负担及压力	秦巴山区	26.26%	6.06%	-76.92%	
		大小凉山地区	57.38%	19.67%	-65.71%	
住房与用水	有无独立厨房	秦巴山区	82.83%	29.29%	-64.63%	
		大小凉山地区	46.99%	3.83%	-91.86%	
	是否有较重的因房负债	秦巴山区	22.22%	12.12%	-45.45%	
		大小凉山地区	4.37%	9.84%	125.00%	
	住房是否宽裕	秦巴山区	38.38%	10.1%	-73.68%	
		大小凉山地区	58.47%	9.29%	-84.11%	
	饮水安全	秦巴山区	73.74%	19.19%	-73.97%	
		大小凉山地区	63.39%	13.66%	-78.45%	

续表3 细分维度、指标的剥夺发生率及其跨期变动

维度	指标	地区	2015—2016年	2019—2020年	跨期变动率
家庭资产、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	大件资产	秦巴山区	/	89.90%	/
		大小凉山地区	/	98.91%	/
	经营资金可得性	秦巴山区	/	87.88%	/
		大小凉山地区	/	90.16%	/
	农用地	秦巴山区	/	41.41%	/
		大小凉山地区	/	46.45%	/
	电力保障	秦巴山区	21.21%	1.01%	-95.24%
		大小凉山地区	43.72%	4.37%	-90.00%
	炊事燃料	秦巴山区	74.75%	60.61%	-18.92%
		大小凉山地区	92.90%	47.54%	-48.82%
	旱厕还是水厕	秦巴山区	67.68%	19.19%	-71.64%
		大小凉山地区	85.79%	28.96%	-66.24%
	网络稳定性	秦巴山区	63.64%	31.31%	-50.79%
		大小凉山地区	97.27%	20.22%	-79.21%
交通便利性	秦巴山区	58.59%	15.15%	-74.14%	
	大小凉山地区	79.78%	13.11%	-83.56%	
脱贫动能、脱贫认可度与满意度	健康劳动力生产就业情况	秦巴山区	32.32%	32.32%	0.00%
		大小凉山地区	36.07%	42.08%	16.67%
	脱贫认可度(家庭贫困自评)	秦巴山区	41.41%	14.14%	-65.85%
		大小凉山地区	48.63%	4.92%	-89.89%
	脱贫满意度	秦巴山区	/	14.14%	/
		大小凉山地区	/	7.65%	/

注:脱贫满意度指标只涉及2019—2020年脱贫满意度评价;家庭资产指标受限于受访者回忆困难,只用2019—2020年数据。

在“吃穿”的层次与稳定性这一指标上的剥夺也有显著缓解:秦巴山区从2015—2016年的55.56%下降到2019—2020年的34.34%,降幅为38.18%,大小凉山地区从76.50%下降到25.14%,降幅达67.14%。大小凉山地区在“吃穿”层次上提升更快。

从收入和“吃穿”(“两不愁”)脱贫效果的区域比较看,秦巴山区收入脱贫层次高(剥夺发生率降到8.08%),但“吃穿”层次较低(剥夺发生率高居34.34%);大小凉山地区尽管“吃穿”层次有较快提升,但收入脱贫层次较低(剥夺发生率仍居34.97%)。

从教育保障看,两地因病失学辍学、上学便利性及条件两个指标的剥夺较轻,但家庭学习环境的剥夺发生率较高(秦巴山区24.24%,大小凉山地区48.63%),其中,留守儿童缺乏足够的家庭教育和课后辅导。两地在职中、高中教育与有效技能培训两个指标上存在较严重的剥夺,“扶智”成效有待提升,特别是秦巴山区剥夺发生率不降反升,而大小凉山地区两个指标的初始剥夺率高(分别为61.75%和73.22%),脱贫后有所缓解(分别下降到53.55%和39.34%)。

从健康与医疗保障看,两地儿童在是否病残、营养状况、精神风貌、家庭关爱上的剥夺发生率较低,特别是大小凉山地区儿童精神风貌和家庭关爱剥夺进一步缓解;老年人身心健康或隐性贫困指标的剥夺程度较高,秦巴山区老年成员在是否病残、所受家庭关心上的剥夺发生率超过了60%和70%,存在家庭老年成员隐性贫困(居住或医疗保障存在不足,难以从子女处得到照料),秦巴山区该指标剥夺率维持在36%以上。这与一些学者(周绍杰等,2019)

的研究相印证,农村老年人正成为 2020 年之后巩固脱贫的重点帮扶对象。两地在病(伤)之后获医治及时性与条件、医疗负担及压力上的剥夺总体有所缓解,但是,大小凉山地区医疗保障基础薄弱,两个指标反映的医疗保障实效仍有提升空间。

两地在住房是否宽裕、有无独立厨房,以及饮水安全与质量指标上,剥夺发生率均有显著下降,特别是大小凉山地区降幅尤为明显;但是,在因房负债指标上,秦巴山区剥夺发生率较高,大小凉山地区剥夺发生率不降反升,因此应关注潜在的“因房负债、因债返贫”风险。

从家庭资产、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保障看,两地在资产、经营资金可得性以及农用地资源上存在较严重剥夺,生计资产不足制约了脱贫质量持续提升;电力保障、炊事燃料、厕所条件、网络稳定性以及交通便利性的指标剥夺发生率均显著下降,作为脱贫攻坚“普惠”成果,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改善提升了贫困人口福利水平(孙久文、夏添,2019)。秦巴山区炊事燃料、网络稳定性指标的剥夺发生率仍然较高,大小凉山地区在厕所条件上存在不足,这表明,能源减贫、数字脱贫、厕所革命将是新阶段进一步巩固脱贫成果的重要议题。

在劳动力参与生产的动能指标上,两地剥夺发生率处于较高水平(秦巴山区 32.32%,大小凉山地区 42.08%),大小凉山地区剥夺值不降反升(36.07%上升到 42.08%),“扶贫扶志”成效有待提升,可能存在一定“福利效应”。在脱贫认可度指标上,两地剥夺发生率显著下降,大小凉山地区脱贫满意度和认可度相对更高。

综上所述,“三保障”维度下的儿童入学、病(伤)医治的及时性及条件、医疗负担、住房与安全用水,基建维度下的交通便利性以及脱贫认可度的剥夺发生率降幅大,对巩固脱贫成果做出了关键贡献。但是,两地职(高)中入学机会、有效技能培训、老年人家庭照料、因房负债等“三保障”实效指标,以及脱贫动力指标的剥夺发生率处于较高水平;此外,生计资产不足制约两地村户脱贫发展能力。大小凉山地区“吃穿”层次稳步提升,但收入脱贫的层次与稳定性存在不足,秦巴山区与之相反;秦巴山区留守儿童家庭教育、老年人照料等隐性指标存在持续剥夺,老年成员隐性贫困现象值得关注。这表明,巩固脱贫成果评估结果并非只是指标的加总值,而是不同维度指标的有机体,应关注 MPI 的结构内涵及核心指标贡献。

五、不同子群的巩固脱贫成果评估

本部分基于区位、家庭、生计、建档立卡认定、致贫成因与贫困(脱贫)程度,进行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 MPI 值的子群分解,识别与评估边缘贫困户、临界脱贫户以及潜在的“隐性贫困”群体的脱贫隐患和返贫风险。

(一) 基于地理与家庭特征的子群分解

表 4 按照距县城远近、居住地的地理地质类型、劳动力结构及规模、生计方式等标准,对两地村户进行子群分组,比较各组 MPI 值的跨期变动。

秦巴山区县城近郊村户两个时段 MPI 值为 0.306 和 0.054,均高于偏远乡村 MPI 值(0.264和 0.049);大小凉山地区近郊村户 2015—2016 年时段 MPI 值为 0.559,高于偏远乡村 MPI 值(0.519),但到 2019—2020 年时段 MPI 值降到 0.064,低于偏远乡村 MPI 值(0.107)。巩固脱贫成果存在空间不平衡性,秦巴山区近郊乡村“灯下黑”^①和大小凉山地区偏远乡村“边角穷”现象值得关注。

^①“灯下黑”通常形容,越是条件好的乡村,如靠近县城的地方,脱贫成效水平反而越低。

表4 基于地理与家庭特征进行的子群分解

分类	秦巴山区(原一般贫困地区)						大小凉山地区(原深度贫困地区)					
	2015—2016年 统计时段			2019—2020年 统计时段			2015—2016年 统计时段			2019—2020年 统计时段		
	MPI	H	A	MPI	H	A	MPI	H	A	MPI	H	A
基于距离县城远近的子群分组												
远	0.264	0.566	0.466	0.049	0.132	0.373	0.519	0.922	0.563	0.107	0.245	0.437
近	0.306	0.622	0.492	0.054	0.133	0.407	0.559	1.000	0.559	0.064	0.150	0.426
基于地理地质类型的子群分组												
山地	0.309	0.649	0.477	0.100	0.250	0.401	0.519	0.953	0.545	0.095	0.232	0.410
平坝	0.205	0.417	0.491	0.035	0.095	0.374	0.576	0.964	0.597	0.085	0.197	0.431
基于家庭劳动力结构的子群分组												
无劳动力	0.360	0.778	0.463	0.059	0.111	0.533	0.565	1.000	0.565	0.119	0.273	0.435
半劳动力	0.315	0.649	0.486	0.066	0.175	0.374	0.517	0.915	0.564	0.098	0.225	0.437
全劳动力	0.200	0.438	0.457	0.023	0.063	0.370	0.548	0.980	0.559	0.077	0.180	0.429
基于家庭成员规模的子群分组												
成员数≤3	0.268	0.596	0.451	0.064	0.162	0.395	0.507	0.925	0.548	0.066	0.175	0.375
成员数>3	0.289	0.590	0.489	0.044	0.115	0.383	0.545	0.965	0.565	0.094	0.218	0.431
基于主要生计方式的子群分组												
政策兜底	0.395	0.571	0.692	0.080	0.250	0.320	0.633	0.977	0.648	0.111	0.262	0.424
乡村经营	0.333	0.651	0.512	0.091	0.216	0.421	0.612	1.000	0.612	0.083	0.176	0.472
进城务工	0.372	0.561	0.663	0.026	0.063	0.413	0.431	0.951	0.453	0.112	0.210	0.533

山地或高海拔地区村户脱贫成果有待巩固。2019—2020年秦巴山区山地村户MPI值为0.100,高于平坝村户MPI值(0.035);大小凉山地区山地村户MPI值为0.095,也高于平坝MPI值(0.085)。海拔高、地理条件差的山地村户应成为巩固脱贫成果的重点关注群体。

家庭劳动力越匮乏,脱贫稳定性越差。从全劳动力家庭到半劳动力家庭,再到无劳动力家庭,^①MPI值依次变大。半劳动力家庭MPI值下降“势能”最弱:秦巴山区半劳动力家庭MPI值由2015—2016年的0.315下降到2019—2020年的0.066,仍高于全劳动力家庭的MPI值(0.023)和无劳动力家庭的MPI值(0.059);大小凉山地区半劳动力家庭MPI值由0.517(三组家庭中最低,与民族地区福利政策有关)下降到0.098,超过全劳动力家庭MPI值(0.077)。半劳动力家庭人口负担重,一旦帮扶政策退出,可能成为最易返贫的农户群体。

家庭成员多的农户MPI值较高,这可能与这类家庭人口抚养负担重有关。从MPI值的跨期变动看,在秦巴山区样本村户中,成员超过3人的家庭反而有较为稳定的脱贫效果,MPI值从2015—2016年的0.289下降到2019—2020年的0.044,相比成员在3人及以下的家庭(MPI值从0.268降到0.064)降幅更大。结合在秦巴山区村户走访发现,实施精准扶贫以来,家庭成员超过3人的农户有更多劳动力外出务工,脱贫的内生动能更强,脱贫效果更为稳定。

秦巴山区和大小凉山地区村户在乡村经营和进城务工上有不同的脱贫效果:秦巴山区以乡村经营为生计的样本组初始MPI值为0.333,低于政策兜底和进城务工样本组,全面脱贫后的MPI值为0.091,高于政策兜底和进城务工样本组,从事乡村经营的脱贫效果低于预

^①原国务院扶贫办(现国家乡村振兴局)将贫困家庭的劳动力区分为全劳动力、半劳动力和弱劳动力,参考这一分类,本文将不存在“老弱病残”成员的家庭界定为全劳动力家庭,将存在一些“老弱病残”成员,但家庭户主或支柱成员健康的家庭界定为半劳动力家庭,将没有健康劳动力的家庭界定为无劳动力家庭。

期;大小凉山地区以乡村经营为生计的样本组初始 MPI 值为 0.612,高于进城务工样本组,但全面脱贫后的 MPI 值为 0.083,低于进城务工样本组,而进城务工样本组初始 MPI 值为 0.431,在三组中最低,全面脱贫后变为 0.112,成为三组最高。上述结果表明,在大小凉山地区等特色农产品资源丰富地区,农户开展特色产业经营融入乡村产业振兴有助于巩固脱贫成果;而在秦巴山区等劳动力丰富地区,进城务工表现出巩固脱贫成果的显著效应,但产业脱贫的稳定性有待市场检验。

(二) 基于贫困类型与贫困(脱贫)层次的子群分解

表 5 按照是否建档立卡、致贫成因、初始贫困深度、收入脱贫层次,对两地的样本村户进行分组,比较各组 MPI 值的跨期变动情况。

表 5 基于贫困异质性进行的子群分解

分类	秦巴山区(原一般贫困地区)						大小凉山地区(原深度贫困地区)					
	2015—2016 年 统计时段			2019—2020 年 统计时段			2015—2016 年 统计时段			2019—2020 年 统计时段		
	MPI	H	A	MPI	H	A	MPI	H	A	MPI	H	A
是否建档立卡												
非建档立卡	0.274	0.575	0.477	0.046	0.115	0.400	0.526	0.952	0.552	0.093	0.214	0.433
建档立卡	0.335	0.727	0.460	0.092	0.273	0.339	0.663	1.000	0.007	0.030	0.071	0.421
致贫成因												
“老弱病残”	0.032	0.627	0.051	0.061	0.164	0.371	0.543	0.941	0.577	0.113	0.265	0.425
缺文化、技能	0.328	0.667	0.492	0.065	0.152	0.427	0.558	0.968	0.576	0.173	0.381	0.454
缺资金、机会	0.297	0.611	0.486	0.021	0.056	0.383	0.553	0.971	0.569	0.093	0.214	0.433
初始贫困深度(2015—2016 年的收入/贫困线,均值)												
<0.5 (深度贫困)	0.530	0.939	0.006	0.066	0.137	0.005	0.630	0.972	0.648	0.129	0.278	0.465
≥0.5 (浅层贫困)	0.231	0.556	0.004	0.047	0.131	0.004	0.514	0.952	0.540	0.078	0.185	0.421
收入脱贫层次(2019—2020 年的收入/贫困线,均值)												
<1.5 (较低层次)	0.309	0.689	0.005	0.084	0.250	0.003	0.590	1.000	0.590	0.225	0.578	0.004
≥1.5 (较高层次)	0.252	0.549	0.005	0.009	2.000	0.005	0.499	0.913	0.005	0.014	3.360	0.004

第一,2015—2016 年非建档立卡户与建档立卡户 MPI 值差异不大,非建档立卡户(未建档立卡的边缘贫困村户)MPI 值略低于建档立卡户。经过精准扶贫,两类村户 MPI 变动出现分化:秦巴山区非建档立卡户 MPI 值由 0.274 降到 0.046,降幅大于建档立卡户;大小凉山地区非建档立卡户 MPI 值由 0.526 降到 0.093,降幅小于建档立卡户,以至于 2010—2020 年的 MPI 值(0.093)超过建档立卡户(0.030),此类边缘贫困村户脱贫基础不够稳固,甚至相对贫困程度在加深,这可能与贫困户和非贫困户待遇的“悬崖效应”有关^①,亟需强化监测和帮扶。

第二,在致贫成因不同的各组村户中:因缺少资金与市场机会而致贫的村户,多维脱贫效果更为显著;因缺少文化与技能而致贫的村户,2015—2016 年和 2019—2020 年两个时段 MPI 值均为最大,降幅最小。人力资本贫困仍是制约脱贫效果的顽疾,智力扶贫的成效有待提升。

^①《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指导意见》(2018 年 6 月 15 日)强调,防止产生贫困村和非贫困村、贫困户和非贫困户待遇的“悬崖效应”,留下后遗症。

第三,按初始收入贫困程度进行分组,样本村户2015—2016年时段的收入/贫困线均值 <0.5 ,则属于收入深度贫困,收入/贫困线 ≥ 0.5 则属于收入浅层贫困。表5结果表明,在大小凉山地区,初始收入贫困较深的村户的多维脱贫的成效与稳定性相对不足。

第四,按收入脱贫层次进行分组,收入临界脱贫村户缺乏多维意义上的脱贫稳定性,这在大小凉山地区的样本村户中更为显著。

六、结论与启示

本文建构了一个可进行区域比较的巩固脱贫成果多维动态评估框架,通过考察基于巩固脱贫标准MPI值的跨期变动,评估以秦巴山区与大小凉山地区为代表的两类区域巩固脱贫成果状况:两地MPI值降幅均超过80%,大小凉山地区MPI降幅更大,但收入脱贫层次、稳定性和持续性较低,MPI值下降的主因在于多维减贫规模(H)而非平均剥夺(A)。两类地区尤其是大小凉山地区在职(高)中入学、有效技能培训、老年人家庭照料、因房负债等“三保障”实效以及脱贫内生动力指标上,存在多维脱贫方面的短板与隐患。山地村户相比平坝村户脱贫稳定性较差,半劳动力主导的家庭具有更大的返贫致贫风险;在秦巴山区等劳动力丰富区域,进城务工群体的脱贫生计基础更为稳固,在大小凉山等特色农业资源富集区域,农户参与乡村产业振兴产生了较为显著的脱贫效果;家庭成员缺乏文化技能的农户、初始收入贫困程度高的农户,以及临界脱贫农户亟需进一步巩固脱贫成果,提升多维脱贫的稳定性和持续性。

通过巩固脱贫成果多维动态评估的框架构建及区域应用,本文得到如下启示与建议:

第一,积极拓展以巩固脱贫成果为导向的中国特色多维治贫理论与方法,引领全球高质量、可持续减贫的研究探索。基于巩固脱贫标准的MPI动态评估框架反映了脱贫层次与稳定性、实效与真实性、动能与人本性、能力与多维性、结构与协调性五个涵义向度,是中国巩固脱贫成果评估的多维探索,也是全球多维贫困范式在巩固脱贫成果问题上的研究拓展。

第二,因地制宜运用巩固脱贫MPI动态评估框架,科学、高效地推动巩固脱贫成果后评估。正确认识和把握巩固脱贫成果的涵义与要求,强化脱贫稳定性、真实性和可持续性监测评估,识别不同类型区域、人口的返贫致贫风险,关注脱贫户参与乡村产业经营的成效和潜在风险。

第三,探索人的全面发展的多维评估方法,引导脱贫人口基于可持续生计内生融入乡村振兴、新型城镇化和城乡经济循环,确保人的现代化随中国式现代化而取得实质性进展。

第四,将巩固脱贫成果评估与区域发展质量评估相结合,补齐脱贫短板、夯实发展弱项,缓解区域相对贫困,推动脱贫地区全面振兴,扎实推进区域协调发展与共同富裕。

第五,因地制宜引导不同类型脱贫农户优化生计策略,激发其脱贫增收内生动力活力,保证收入脱贫的稳定性。在毗邻都市圈或城镇化基础较好的地区,提升脱贫劳动力进城务工的质量层次;在特色资源丰富地区构建贯通县乡村的电子商务体系和物流配送体系,强化技能培训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完善病虫害防治体系,为脱贫农户开展适度规模经营提供环境赋能和风险应对保障。有序普及职中、高中教育,强化扶志扶智成效,减少帮扶依赖和福利陷阱。

第六,有效甄别脱贫基础不稳固的易致贫返贫村户,识别“隐性贫困”人口,健全监测预警与应急兜底“一体化识贫治贫”机制。运用低保、特困供养、社区帮扶手段,完善“失依”老人(儿童)综合保障体系。加强资产与生计赋能,缓解半(弱)劳动力家庭、临界脱贫家庭的脆弱性。完善气象灾害与疫情常态化防控体系,防止规模性因疫因灾致贫返贫。

参考文献:

1. 陈志钢、毕洁颖、吴国宝、何晓军、王子妹一, 2019:《中国扶贫现状与演进以及 2020 年后的扶贫愿景和战略重点》,《中国农村经济》第 1 期。
2. 郭建宇、吴国宝, 2012:《基于不同指标及权重选择的多维贫困测量——以山西省贫困县为例》,《中国农村经济》第 2 期。
3. 郭军、张琛、马彪, 2021:《贫困地区脱贫质量及其影响因素研究》,《宏观质量研究》第 3 期。
4. 郭熙保、周强, 2016:《长期多维贫困、不平等与致贫因素》,《经济研究》第 6 期。
5. 贺立龙、朱方明、刘丸源, 2020:《结构视角下的深度贫困研究进展》,《经济学动态》第 2 期。
6. 侯亚景, 2017:《中国农村长期多维贫困的测量、分解与影响因素分析》,《统计研究》第 11 期。
7. 黄承伟, 2018:《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扶贫思想》,《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 3 期。
8. 蒋南平、郑万军, 2017:《中国农民工多维返贫测度问题》,《中国农村经济》第 6 期。
9. 李博、张全红、周强、Mark Yu, 2018:《中国收入贫困和多维贫困的静态与动态比较分析》,《数量经济技术经济研究》第 8 期。
10. 李小云、于乐荣、唐丽霞, 2019:《新中国成立后 70 年的反贫困历程及减贫机制》,《中国农村经济》第 10 期。
11. 李志平、吴凡夫, 2020:《继续增加财政转移性支出可以提高脱贫质量吗——基于生计抗逆力和 CFPS 数据的实证》,《农业经济问题》第 11 期。
12. 罗玉辉、侯亚景, 2019:《中国农村多维贫困动态子群分解、分布与脱贫质量评价——基于 CFPS 面板数据的研究》,《贵州社会科学》第 2 期。
13. 萨比娜·阿尔基尔, 2007:《贫困的缺失维度》,中译本,科学出版社, 2010。
14. 沈扬扬、Sabina Alkire、詹鹏, 2018a:《中国多维贫困的测度与分解》,《南开经济研究》第 5 期。
15. 沈扬扬、詹鹏、李实, 2018b:《扶贫政策演进下的中国农村多维贫困》,《经济学动态》第 7 期。
16. 斯丽娟、王超群, 2020:《区域扶贫质量测度及其时空演变——基于贫困县夜间灯光数据的研究》,《宏观质量研究》第 6 期。
17. 孙久文、夏添, 2019:《中国扶贫战略与 2020 年后相对贫困线划定——基于理论、政策和数据的分析》,《中国农村经济》第 10 期。
18. 王峰明, 2016:《悖论性贫困:无产阶级贫困的实质与根源》,《马克思主义研究》第 6 期。
19. 王汉杰、温涛、韩佳丽, 2020:《深度贫困地区农户借贷能有效提升脱贫质量吗?》,《中国农村经济》第 8 期。
20. 王小林、冯贺霞, 2020:《2020 年后中国多维相对贫困标准:国际经验与政策取向》,《中国农村经济》第 8 期。
21. 伍艳, 2020:《生计资本视角下农户稳定脱贫的动态测度》,《华南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 2 期。
22. 杨龙、汪三贵, 2015:《贫困地区农户的多维贫困测量与分解——基于 2010 年中国农村贫困监测的农户数据》,《人口学刊》第 2 期。
23. 张栋浩、尹志超、隋钰冰, 2020:《金融普惠可以提高减贫质量吗? ——基于多维贫困的分析》,《南方经济》第 10 期。
24. 张全红、周强, 2015:《中国贫困测度的多维方法和实证应用》,《中国软科学》第 7 期。
25. 郑长德, 2018:《深度贫困民族地区提高脱贫质量的路径研究》,《西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科版)》第 12 期。
26. 周绍杰、杨骅骝、张君忆, 2019:《中国 2020 年后扶贫新战略——扶贫成就、主要目标、总体思路与政策建议》,《中国行政管理》第 11 期。
27. 左停、李泽峰、林秋香, 2021:《相对贫困视角下的贫困户脱贫质量及其自我发展能力——基于六个国家级贫困县建档立卡数据的定量分析》,《华南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 2 期。
28. Alkire, S., and J. Foster. 2011. "Counting and Multidimensional Poverty Measurement." *Journal of Public Economics* 95(7-8):476-487.
29. Alkire, S., and M.E.Santos. 2014. "Measuring Acute Poverty in the Developing World: Robustness and Scope of the Multidimensional Poverty Index." *World Development* 59:251-274.
30. Foster, J.E., J.Greer, and E.Thorbecke. 1984. "A Class of Decomposable Poverty Measures." *Econometrica* 52(3):761-766.
31. Foster, J.E. 2007. "A Class of Chronic Poverty Measures." Vanderbilt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Economics

Working Paper, No.07-W01.

32. Haveman, R., R. Blank, R. Moffitt, T. Smeeding, and G. Wallace. 2015. "The War on Poverty: Measurement, Trends, and Policy." *Journal of Policy Analysis and Management* 34(3): 593-638.
33. Larochelle, C., J. Alwang, and N. Taruvinga. 2014. "Inter-temporal Changes in Well-being during Conditions of Hyperinflation: Evidence from Zimbabwe." *Journal of African Economies* 23(2): 225-256.
34. Nardo, M., M. Saisana, A. Saltelli, S. Tarantola, A. Hoffman, and E. Giovannini. 2008. "Handbook on Constructing Composite Indicators: Methodology and User Guide." OECD Statistics Working Papers.
35. Ram R. 1982. "Composite Indices of Physical Quality of Life, Basic Needs Fulfillment, and Income: A Principal Component Representation." *Journal of Development Economics* 11(2): 227-247
36. Sen, A.K. 1999. *Development as Freedo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37. UNDP. 2010.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2010." <https://hdr.undp.org/content/human-development-report-2010>.

The Political Economy Analysis and the Multidimensional Dynamic Evaluation of Consolidating the Achievements of Poverty Alleviation: Based on a Sample Survey of Qinba Mountain Area and Liangshan Area

He Lilong¹, Zhu Fangming¹ and Zhang Chengwen²

(1: School of Economics, Sichuan University;

2: School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Sichuan University)

Abstract: According to five connotative dimensions, which are the level and stability of poverty alleviation, effectiveness and authenticity, kinetic energy and human nature, ability and multidimensionality, structure and coordination, this paper builds a multi-dimensional dynamic evaluation framework for consolidating the achievements of poverty alleviation. This paper transforms the static absolutely poverty standard into the dynamic consolidated poverty alleviation standard, forms a multi-dimensional poverty index based on the consolidated poverty alleviation standard, and inspects the changes of the multi-dimensional poverty index to evaluate the results of consolidating poverty alleviation. The research of Qinba mountain area and Liangshan area shows that: the MPI value of the two places has dropped by more than 80%, but the level of income poverty alleviation and stability are insufficient; there are deficiencies in several sectors, including the enrollment opportunities of vocational and high schools, effective skills training, care for the elderly, debt due to housing and the energy for poverty alleviation; households in mountainous villages, households who lack cultural skills, marginal poverty alleviation households and half-labor households have more risks of returning to poverty; households in labor-rich areas who worked in city and the households in featured resource-rich area who developed agricultural operations help consolidate the achievements of poverty alleviation. The above evaluation framework is a multi-dimensional exploration of analysis on consolidating the achievements of poverty alleviation, and also an application and an expansion of multi-dimensional poverty method in the field of consolidating the evaluation of poverty alleviation achievements. It provides a methodological reference for post-evaluation methods for consolidating the results of poverty alleviation and promoting the comprehensive revitalization of poverty alleviation areas.

Keywords: Consolidating the Achievements of Poverty Alleviation, Multidimensional Dynamic Evaluation, MPI, Qinba Mountain Area, Liangshan Area

JEL Classification: I32, O15

(责任编辑:彭爽)